

保安服务经费 2026T 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保安服务经费 2026T 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甲 方：北京市丰台区王佐镇人民政府

乙 方：北京中恒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3月25日

签订地点：北京市丰台区



保安服务经费 2026T 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委托人）北京市丰台区王佐镇人民政府

乙方：（受托人）北京中恒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磋商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保安服务内容、要求及标准

第一条 甲方聘用乙方保安员，对双方确认的目标、区域实施日常巡查；配合城管执法队查扣无照游商，违规渣土车；域内重点点位盯岗和城管执法队安排的其他保障等工作。

第二条 乙方保安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乙双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协商确定，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聘用保安数量、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第三条 甲方聘用乙方保安员共 48 名。

第四条 服务期限：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第五条 服务地点：王佐镇辖区。

三、工作时间

第六条 保安员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劳动工时。若甲方需要保安员加班，应遵守《劳动法》规定的时间限制。

四、服务费标准及支付

第七条 保安服务费标准为：

以上保安服务费合计为每月 48 人 174240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壹拾柒万肆仟贰佰肆拾 元）。



见和建议。甲方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 乙方有权拒绝提供合同约定范围以外的服务，有权拒绝甲方指定负责人以外人员的直接指挥。

第二十条 乙方负责支付保安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提供保安员执勤所需的制式服装。

第二十一条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

第二十二条 乙方保证所派保安员具备任职岗位职业资格。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及时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六、双方协商的其他内容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可以书面变更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 合同期内遇国家或北京市重大政策变化，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调整服务费价格。

第二十六条 因不可抗力等不可归责于双方的事由导致合同在法律上或事实上无法履行、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双方均有权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已履行的部分，双方应按实际履行情况结算；未履行的部分终止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配合对方办理善后事宜（如返还已付款项等）。

第二十七条 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如乙方要求续签，应在本合同届满前一个月内提出，由双方协商确定。双方协商确定。

第二十八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乙方单方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所聘保安员总数___/___人一个月的服务费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_）。

第二十九条 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

纪问题的处理。服务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自身发生安全事故或给甲方、其他第三方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三十条 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以外工作，由此造成对保安员、甲乙双方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三十一条 乙方应及时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劳动争议引发的争议等）均由乙方负责。

九、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依法向甲方所在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则

第三十三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另行协商。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李红伟

/授权委托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